

证券代码：832715

证券简称：华信股份

主办券商：海通证券

大连华信计算机技术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拟修订《公司章程》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修订内容

根据《公司法》、《非上市公司监督管理办法》及《公司章程》等相关规定，公司拟修订《公司章程》的部分条款，修订对照如下：

| 原规定 | 修订后 |
|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|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|
| 第五条 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349,134,150元。 | 第五条 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360,000,000元。 |
| 第十七条 公司股份总数为349,134,150股，均为普通股 | 第十七条 公司股份总数为360,000,000股，均为普通股 |

是否涉及到公司注册地址的变更：否

除上述修订外，原《公司章程》其他条款内容保持不变，前述内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，并且根据公司本次股权激励股票发行的实际情况可能发生调整，具体以工商行政管理部门登记为准。

二、修订原因

公司拟定向发行股票实施股权激励，针对本次股权激励股票发行所涉及的注册资本、股份总数的变化，需要对公司章程的相应条款进行修订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《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》

大连华信计算机技术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0年9月11日